

证券代码：834342

证券简称：慧云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 债逆回购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提高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授权额度内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理财。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国债逆回购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审批相关投资事项，由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实施操作。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投向国债逆回购产品，不会导致公司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范畴。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的议案》，一致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该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国债逆回购产品。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对外投资理财，协议的主要内容以实际购买的产品合同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通过适度的理财投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的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产品的实际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谨慎决策，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同时，为防范风险，公司要求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投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的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